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2016年11月15日，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神州长城”或“公司”）收到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公司全资子公司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神州国际”）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最高融资额度13,000万元，期限一年，由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2016年3月14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为神州国际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综合授信或融资额度提供担保，担保期限均为一年以内。

2016年3月30日，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
- 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公司住所：北京市通州区聚富苑民族产业发展基地聚和六街2号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李尔龙
- 5、注册资本：470,136,099元人民币
- 6、经营范围：施工总承包、劳务分包；工程勘察设计；专业承包；建筑装饰工程设计；建筑幕墙设计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销售建筑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五金交电、塑料制品；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代理进出口。（领取本执照后，应到市规划委、市住建委取得行政许可；应到市商务委备案。）

7、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本公司直接持有其100%的股权，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8、财务状况：

神州国际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利润总额	净利润
2015年度	378,098.16	263,904.50	114,193.66	401,028.74	43,332.91	34,835.51
2016年三 季度	584,341.33	432,503.63	151,837.70	318,862.45	41,478.54	35,188.73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担保金额：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13,000 万元。

担保期限：一年。

本担保不提供反担保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上述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，且经营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。贷款主要用于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与项目建设，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157,000万元（包含本次担保），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